

# 青海大学研究生院

青大研院字〔2021〕17号

---

## 关于评选2021年优秀毕业研究生干部的通知

校内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青海大学优秀毕业研究生干部评选办法》，现将评选2021年优秀毕业研究生干部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评选对象

具有我校正式学籍并取得毕业资格的应届毕业研究生干部。

### 二、评选比例

各院系推荐优秀毕业研究生干部原则上控制在毕业总人数的5%以内，各院系推荐优秀毕业研究生干部名额见附件1。

### 三、评选条件

1. 坚持党的基本路线，模范遵守《高等学校学生行为准则》，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修养。

2. 热爱祖国，坚持四项基本原则，遵守国家法律和学校规章制度，思想积极上进，尊师爱校，团结同学，在各方面都能起到先锋模范带头作用。

3. 具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和奉献精神，工作积极主动，能创造性的开展各种活动，并取得显著成绩。

4. 学习目的明确，态度端正，成绩优良，科研能力强。

5. 积极参加公益性和社会实践活动，乐于为集体和同学服务，在同学中有较高威信。坚持原则，严于律己，勇于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，自觉维护研究生的合法权益，主动向有关部门提合理化建议。

6. 在校期间无打架斗殴、酗酒、赌博、偷窃公私财物、破坏公物、无故旷课、无欠缴学费、住宿费，无不按时报到注册等违法违纪行为。

7. 思想健康向上，积极参加校、院系组织的各项社会活动和文体活动。

8. 获得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。

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不得评为优秀毕业研究生干部。

(1) 读研期间受到学校通报批评及警告以上处分者。

(2) 在择业、助学贷款等工作中弄虚作假、不讲诚信，造成不良影响者。

(3) 因病或其它原因不能坚持正常学习，休学达3个月以上者。

#### 四、评选程序

1. 个人申请。毕业研究生干部根据评选条件，向所在院系提出申请。

2. 单位评审。各院系按照评选条件和分配名额，自行制定评选工作具体操作办法，原则上应遵循民主评议和院系审定、公示的程序进行（单位公示时间不少于5天）。

3. 学校公示。研究生院将各院系报送的评选结果审核后向全校研究生公示5天。

#### 五、评选要求

1. 《青海大学优秀毕业研究生干部登记表》一式2份。

2. 《青海大学优秀毕业研究生干部汇总表》1份。

上述材料需提交的有关表格电子版本从学位办通知消息群下载，由各院系研究生管理办公室统一将候选人申报材料 and 电子版本于5月31日交至研究生院学位办211室，联系电话：5362383。

附件：

1、院系推荐优秀毕业研究生干部名额

2、青海大学优秀毕业研究生干部登记表

3、青海大学优秀毕业研究生干部汇总表

2021年5月18日



附件 1:

院系推荐优秀毕业研究生干部名额

序号	单位	分配名额 (人)
1	医学院	15
2	农牧学院	6
3	马克思主义学院	1
4	机械工程学院	1
5	水利电力学院	1
6	化工学院	1
7	地质工程系	1
8	生态环境工程学院	1
9	财经学院	3
10	土木工程学院	1
11	计算机技术与应用系	1
12	藏医学院	1
合计		33





